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液态有机溶剂配气系统 GDS-L2S ）[1]，生产厂为（北京尼科荣光仪器仪表有限公司）[2]，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 3 号院 23 号楼 1 层 10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3]。/ 的 / [4]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熔体流动速率仪口模专用塞规 RTG-1），生产厂为（黑龙江中测计量检测有限公司），厂址为（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九洲茗苑小区 3 号楼 110 号商服）。/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3.（旋光管（标准旋光管）BSH），生产厂为（哈尔滨天矩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1 号楼世茂大道 60 号 E410-8 室）。/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4.（PM2.5/PM10 颗粒物监测仪 5030iQ），生产厂为（赛默飞世尔（苏州）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苏州市苏州高新区泰山路 158 号）。/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5.（血液透析机检测仪（流量探头）RG804-C），生产厂为（四川中测仪器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物联一路 8 号电子科大国家大学科技园（天府园）B 区 5 栋 4 层）。/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6.（亚低温治疗仪校准装置 JSIM-MH240），生产厂为（南京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东麒路 6 号 A 座 201 室）。/ 的中

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__/__。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7.（振动分析仪 VBI-2），生产厂为（南京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东麒路 6 号 A 座 201 室）。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__/__。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8.（单管式化学发光分析仪模拟化学发光标准器 CY2151-SG），生产厂为（产越(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闵行区新骏环路 189 号 C303 室）。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__/__。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9.（平面测温探头 CYTC-FZ01），生产厂为（产越(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闵行区新骏环路 189 号 C303 室）。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__/__。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10.（无线 PCR 温度校准器 CYTC16ix-C），生产厂为（产越(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闵行区新骏环路 189 号 C303 室）。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__/__。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11.（无线离心机检测装置 CY-MCS-SP），生产厂为（产越(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闵行区新骏环路 189 号 C303 室）。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__/__。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的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采购包中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采购包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 10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江苏汉唐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30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声明函》中标注“__/__”的地方无需填写。